

目錄

PG1910 二合一雙模機簡介	8
◎ 關於二合一手機.....	8
◎ 本手機共有三種待機模式.....	8
0 安全警告及注意事項	9
◎ 關於SIM卡.....	9
◎ 關於記憶卡.....	9
◎ SAR值.....	9
◎ 使用手機注意事項.....	9
◎ 安裝SIM卡和電池.....	12
◎ 安裝micro SD記憶卡.....	13
◎ 充電.....	14
◎ 使用電池及充電器注意事項.....	14
◎ 一般操作方式.....	16
1 使用前須知	17
◎ 手機規格.....	17
◎ 連續通話及待機時間.....	17
◎ 手機外觀及各部位說明.....	18
◎ 螢幕介紹.....	20
2 基本使用方法	22
◎ 待機時的快速鍵.....	22
◎ 開機／關機.....	23
◎ 選擇待機模式.....	23
◎ 撥打電話.....	23
一般撥號.....	23

目錄

二段式撥號	24
快速撥號	24
從來電記錄撥號	24
從已撥電話撥號	24
從通話記錄撥號	24
從電話簿撥號	24
國內撥打國際電話	25
國外撥打國際電話	25
◎ GSM強制撥號	25
◎ 接聽／拒接來電	25
◎ 通話中功能	25
調節聽筒音量	25
通話中靜音	26
通話擴音	26
數字暫存	26
查看電話簿	26
雙音多頻	26
切換藍芽語音輸出	26
錄音功能（GSM通話使用）	26
◎ PHS插撥	27
◎ GSM插撥	27
◎ PHS三方通話	28
◎ GSM多方通話	28
3 通話記錄	30

目錄

◎ 來電記錄.....	30
◎ 已撥電話.....	31
◎ 刪除通話記錄.....	31
◎ GSM通話時間.....	31
◎ GSM通話計費.....	31
◎ GPRS計數器.....	32
4 文字編輯及顯示方式.....	33
◎ 文字編輯畫面.....	33
◎ 輸入法按鍵介紹.....	33
◎ 文字輸入.....	34
「注音」及「筆劃」輸入法.....	34
「英文」輸入法.....	34
「智慧英文」輸入法.....	34
5 電話簿.....	35
◎ 搜尋姓名／群組搜尋.....	35
◎ 新編電話簿.....	35
◎ 快速撥號.....	36
◎ 來電群組.....	37
◎ 複製所有資料.....	37
◎ 刪除.....	38
◎ 電話簿設定.....	38
◎ 容量查詢.....	38
6 訊息.....	39
◎ 簡訊.....	39

目錄

簡訊概述.....	39
新編PHS／GSM簡訊.....	39
收件匣.....	41
送件匣／草稿匣.....	43
哈拉語.....	43
GSM簡訊設定.....	44
容量查詢.....	44
◎ 多媒體訊息.....	44
多媒體訊息概述.....	44
讀取多媒體訊息.....	44
新編訊息.....	45
收件匣.....	47
寄件匣.....	47
草稿匣.....	47
範本.....	48
訊息設定.....	48
容量查詢.....	49
◎ 電子郵件.....	49
郵件設定.....	49
使用電子郵件.....	51
◎ GSM廣播訊息.....	52
◎ 簡訊計數器.....	52
7 功能設定.....	53
◎ 待機設定.....	53

目錄

◎ 通話設定.....	53
◎ 手機設定.....	54
◎ PHS網路設定.....	54
◎ 日本漫遊.....	55
◎ GSM網路設定.....	55
◎ 社群.....	57
設定社群<主/副機>.....	57
取消社群.....	57
PHS待機模式.....	57
撥號.....	57
◎ 安全設定.....	58
8 多媒體.....	59
◎ 錄影機.....	59
錄影.....	59
錄影介面及按鍵功能說明.....	59
錄影時功能設定.....	60
◎ 影片播放器.....	61
影片功能設定.....	61
播放介面及按鍵功能說明.....	62
◎ 相簿.....	62
◎ 圖片藝術家.....	63
◎ 音樂播放器.....	64
播放MP3.....	64
播放介面及功能說明.....	65

目錄

播放器功能設定	66
播放器設定	67
歌詞顯示	67
◎ 錄音	68
錄音功能設定	68
錄音	68
錄音介面及按鍵功能說明	69
◎ 鈴聲編輯	69
自編鈴聲功能設定	69
編輯鈴聲	69
9 檔案管理	72
網路攝影機	72
◎ 檔案管理	73
儲存空間	73
資料夾功能	73
預設資料夾及檔案可使用功能	73
其他檔案可使用功能	75
圖片相關限制規格	76
10 趣味遊戲	77
◎ 遊戲	77
◎ 遊戲設定	77
11 情景模式	78
◎ 情景模式	78
12 連接設定	79

目錄

◎ 藍芽.....	79
檔案傳輸.....	79
◎ GPRS連結.....	81
◎ 帳號資料.....	81
13 網路服務.....	82
◎ Phone動舞鈴／PHS語音加值.....	82
◎ GSM行動加值服務.....	82
◎ WAP.....	82
14 附加功能.....	84
◎ 附加功能.....	84
15 數位相機.....	86
◎ 數位相機.....	86
拍照介面及按鍵功能說明.....	86
拍照時功能設定.....	87
16 功能索引表.....	88
◎ 功能索引表.....	88
17 售後服務.....	99
◎ 障礙排除.....	99
◎ 保證書.....	100
送修注意事項.....	100
配件製造廠商資料.....	102

PG1910 二合一雙模機簡介

◎ 關於二合一手機

PG1910 是一支可以在 PHS 和 GSM 雙網路系統下同時待機的手機。使用 PG1910 時，只需將 SIM 卡插入手機的卡槽中即可使用；若未插入 SIM 卡，也可單獨當成 PHS 手機使用。

◎ 本手機共有三種待機模式

1. P / G 雙待機：無論 PHS 或 GSM 系統，均可接收來電和簡訊。撥打電話時，因為 PHS 超低電磁波讓您安心，也可為您節省較多的通話費，故在 PHS 網路涵蓋範圍內，將優先以 PHS 系統撥出；若 PHS 網路訊號微弱或呈現圈外，將自動切換為 GSM 系統撥出。若欲強制以 GSM 系統撥打電話，請在輸入電話號碼後按 **MODE**，該通電話將會由 GSM 系統撥出。
2. PHS 待機：利用 PHS 系統撥打／接聽電話、收發簡訊等服務。
3. GSM 待機：利用 GSM 系統撥打／接聽電話、收發簡訊等服務。

0 安全警告及注意事項

◎ 關於 SIM 卡

- 手機插入 SIM 卡後，便可使用 GSM 相關功能；SIM 卡相關問題，請洽詢各 GSM 系統服務商。
- 請先將手機關機，再插入或取出 SIM 卡。
- 插入和取出 SIM 卡的方式，請參考「安裝 SIM 卡和電池」。

◎ 關於記憶卡

- 手機裝置 micro SD 記憶卡後，可擴充手機儲存的容量；本手機最大可支援到 1GB。
- 請先將手機關機，再插入或取出記憶卡。

◎ SAR 值

本手機 GSM 之 SAR 值為 0.585 W/Kg(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規定 SAR 值須為 2.0 W/Kg 以下)，為減低電磁波對身體健康之影響，故在 PHS 系統覆蓋區內，建議您儘量使用 PHS 通話。

◎ 使用手機注意事項

- 使用手機前，請仔細閱讀本章節，以建立正確安全的使用方法。
- 本說明書操作畫面僅供參考，如果功能與手機不同，以實際功能為準，或至本公司網站參考最新說明。
- 本產品的規格及外觀，因功能改進而有所變動時，將不另行通知。
- 使用時若有任何疑問，請以手機直撥 888 或 0968968968 與本公司客服中心聯絡。

0 安全警告及注意事項

- 因操作錯誤、收訊不良或停電等因素，造成無法通話而產生的經濟損失，本公司概不負責。
- 請隨時備份手機上的資料，避免突發事件造成不必要的損失。本公司不承擔因第三方原因及機器故障導致資料遺失而造成的直接或間接損失。
- 請勿在過熱或過冷（手機 45~5°C、充電器 35~5°C 以下）的環境中使用，否則可能造成手機或充電器故障。
- 手機、充電器及電池在相對濕度高（35%~85%）的環境下使用，可能造成故障或損毀。
- 手機如果掉落或遭受強烈撞擊，可能造成故障或損毀。
- 請儘量避免在電器用品或交通工具上使用手機，以防止電話發生無法接通或斷訊的狀況。
- 金融卡等磁性卡片，請勿接近手機及充電器，以避免造成卡片消磁狀況而無法使用。
- 清潔手機表面時，請以乾布擦拭，切勿使用如汽油等有機溶劑，以避免造成外部表面損害。
- 請勿將手機及電池放置於陽光直射或烈日下的車內等高溫地方，以避免因過熱、漏液、破裂、變形，甚至起火等原因造成傷害。
- 請勿將手機放置於具有過量灰塵或振動的場所，以避免手機故障。
- 請勿自行拆解手機、充電器及電池或改造內部結構，以避免故障及事故發生。
- 若手機於使用中發生冒煙、出現異味等異常現象時，請立即關

0 安全警告及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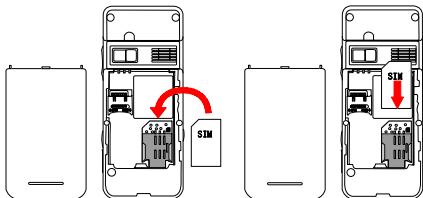
閉手機電源，並取出電池，切勿繼續使用，並至銷售店洽詢委託修理。

- 本手機是以數位訊號傳送，具有防止竊聽功能，第三者無法從空中竊取通話內容。
- 經型式認證合格之低功率射頻電機，非經許可，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 低功率射頻電機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 前項合法通信，指依電信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
- 低功率射頻電機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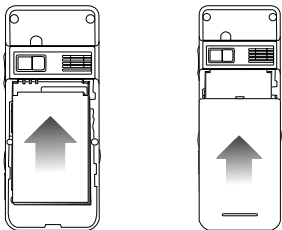
0 安全警告及注意事項

◎ 安裝 SIM 卡和電池

1. 按箭頭所示方向將 SIM 卡插入卡槽中。請正確插入 SIM 卡，SIM 卡的金色觸點朝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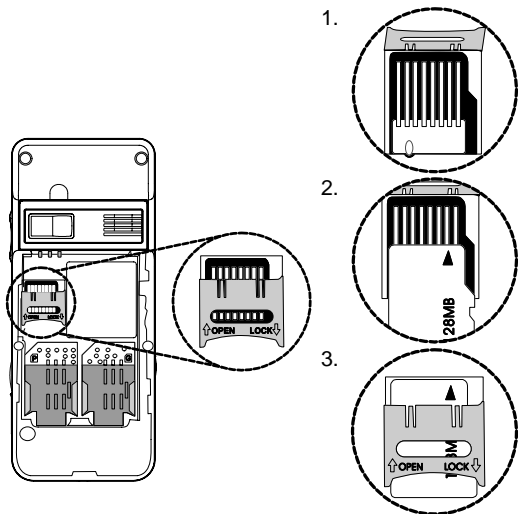
2. 按圖示方向裝入電池，蓋上電池蓋後往上推，使電池蓋與手機密合，電池即安裝完成。



0 安全警告及注意事項

◎ 安裝 micro SD 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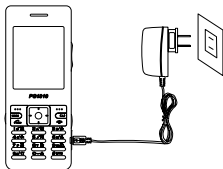
1. 依 OPEN 箭頭方向打開記憶卡插槽的蓋子。
2. 記憶卡的金屬面朝下，置入記憶卡插槽。
3. 闔上蓋子，依 LOCK 箭頭方向將蓋子鎖緊。



0 安全警告及注意事項

◎ 充電

1. 將充電器的插頭插入手機右側的插槽內，並將充電器小心插入電源插座，此時手機電池圖示會閃爍。當電池圖示停止閃爍時，表示充電完畢。



MEMO

- 當手機螢幕出現「電量不足」或發出警示音時，表示電池電量較低，請按上述步驟進行充電。
- 新購的手機第一次使用或更換電池時，請先將電池進行充電 10 小時以上再使用。
- 手機在開機狀態下進行充電時，不影響手機接聽功能，但會延長充電時間。
- 建議將電池電量使用完再充電，這樣可延長電池的使用壽命。

◎ 使用電池及充電器注意事項

- 電池的使用壽命是在 25°C 的環境且訊號穩定狀態下的預估值。若在訊號較弱、溫度過高或過低、系統服務區域外等地方使用，會加速電池消耗，減短待機時間及通話時間。
- 請使用本公司所指定的相關配件，例如：電池、充電器等。以

0 安全警告及注意事項

避免因規格不符引起電池過熱、漏液、爆炸，甚至起火的危險。

- 若電池外漏的液體不慎濺入眼睛，應立即用大量清水沖洗，並儘速就醫。
- 更換電池時，資料、日期及時間設定可能會消失，並回復原始設定。
- 取下電池前，請先將電源關閉，等待 2 秒以上再將電池取下。
- 更換電池時，請在舊電池取下 10 秒後，再將新電池裝上，以避免無法正確顯示電池電量。
- 重要資料請自行備份儲存，以免因電池的消耗或故障而造成資料丟失。
- 電池的金屬部分及正負兩極不可與迴紋針等金屬類物品連接或放置在一起。
- 請勿任意焊接電池和充電器，以避免發生危險。
- 電池為消耗品，若可使用時間減至最初使用時間的一半時，請更換新的電池。
- 若電池不慎濺到液體，可能因電池過熱，造成灼傷或故障。充電器內部不慎浸水或充電中發生冒煙、出現異味等異常現象時，請先關閉手機電源，拔下插在插座內的 AC 電源線，並至銷售店洽詢委託修理，切勿繼續使用。
- 請將廢電池的金屬端子以膠布封住後再資源回收。如果直接丟棄，可能會因與金屬廢棄物接觸造成短路，引發火災。
- 請勿將充電器及 AC 電源線置於火苗或暖爐等高溫的地方，避免充電中的電池因過熱、漏液、著火等原因而造成傷害。
- 充電器請使用家庭用 100~240V.AC 電壓插座。若使用其他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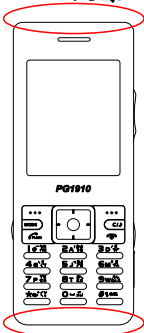
0 安全警告及注意事項

電壓插座，可能會造成充電器起火或故障。

- 手潮濕時，請勿插上或拔下 AC 電源線或更換電池，以避免觸電或造成故障。

◎ 一般操作方式

PHS天線



- 請以一般操作方式使用本手機。
- 本手機具有內建天線，天線位置請參考左圖所示。
- 請注意：內建天線的使用與其他無線發射裝置一樣。手機開機時，請盡量不要觸碰天線處。若接觸天線部分將可能影響收訊及通話品質，並使本手機消耗的電量高於實際所需。故在使用本手機時，請避免接觸天線部分，即可讓天線發揮最佳收訊效果，並延長通話時間。

GSM天線

1 使用前須知

◎ 手機規格

項目	手機規格	
手機外觀	直立式手機	
頻率	PHS + GSM 900 / 1800 / 1900	
螢幕	顏色	TFT 彩色螢幕 (26 萬色)
	大小	176 x 220 dots
手機尺寸	110 (L) x 46 (W) x 13.95 (H) mm	
手機重量	約 88.4 克 (含電池)	
充電時間	約 2 ~ 2.5 小時	
鈴聲類型	MP3 鈴聲 / 64 和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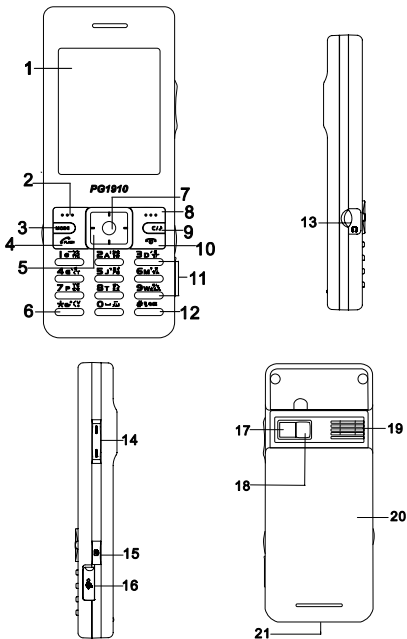
◎ 連續通話及待機時間

待機模式	連續通話時間 (PHS 通話 / GSM 通話)	連續待機時間
P / G 雙待機	約 2.5 ~ 7 小時	約 150 ~ 210 小時
GSM 待機	約 2.5 ~ 7 小時	約 170 ~ 210 小時
PHS 待機	約 6 ~ 7 小時	約 300 ~ 350 小時

- 連續通話時間：手機不移動的狀態下連續通話的時間。
- 連續待機時間：手機不移動且收訊穩定的狀態時，未執行任何操作功能的情況。
- 長時間顯示背光、編輯或使用電話簿、簡訊、拍照、播放音樂、執行多媒體功能以及玩遊戲等，均會縮短待機時間。

1 使用前須知

◎ 手機外觀及各部位說明



- 部份功能的按鍵圖為示意圖。

1 使用前須知

編號	部位名稱	主要功能
1	主螢幕	---
2		主選單
3		切換待機模式
4		撥號／接聽來電
5		移動游標
6		輸入“+”、“P”及“W”； 編輯時顯示常用符號列表
7		確定功能
8		返回功能
9		刪除／快速進入音樂播放器
10		開／關機；掛斷電話
11		輸入電話號碼或文字
12		長壓開啓按鍵鎖；切換輸入法
13	耳機孔	---
14		長壓啓動「靜音模式」／短壓調整按鍵音量
15		長壓進入相機功能，拍照
16		充電器／USB 傳輸線插槽
17	相機鏡頭	---
18	自拍鏡	---
19	擴音器	---
20	電池蓋	---
21	吊飾孔	---

1 使用前須知

◎ 螢幕介紹



圖示	說明
	PHS 系統訊號強度
	無 PHS 系統訊號
	GSM 系統（線路 1）訊號強度
	GSM 系統（線路 2）訊號強度
	電池電量
	GSM 漫遊
	（GSM 線路 1）已開啓「直接轉接」功能
	（GSM 線路 2）已開啓「直接轉接」功能
	（GSM 線路 1&2）已開啓「直接轉接」功能
	未讀簡訊
	PHS 與 GSM 簡訊容量已滿
	PHS 簡訊容量已滿
	GSM 簡訊容量已滿

1 使用前須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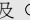
圖示	說明
	未讀多媒體訊息
	多媒體訊息忙線中
	響鈴
	振動
	振動及響鈴
	振動後響鈴
	已啟動靜音模式
	社群模式
	GPRS 連線中
	已設定 GPRS 永久連接
	未接來電
	(GSM 線路 1) 有未讀郵件
	(GSM 線路 2) 有未讀郵件
	(GSM 線路 1&2) 有未讀郵件
	WAP Push 簡訊
	使用耳機
	碼錶計時中
	已開啓鬧鐘
	已開啓藍芽
	已開啓藍芽並關閉“本機可被搜尋”
	藍芽連線中
	鍵盤已鎖

2 基本使用方法

◎ 待機時的快速鍵


按鍵	功能	長壓
	主選單	---
	待機模式	---
	音樂播放器	---
	已撥電話	---
	來電記錄	---
	行事曆	---
	簡訊	---
	常用功能	---
	電話簿(快速搜尋)	---
	通話記錄	---
	---	開機／關機
	輸入數字	---
	同數字鍵	輸入“+”、“P”及“W”／社群 模式下進入社群撥號
	同數字鍵	啟動按鍵鎖
	調整按鍵音量	啟動／解除靜音模式
	---	相機

MEMO

- 可自行設定  及  的功能(請參考「功能設定」中「方向功能鍵」)。

2 基本使用方法

◎ 開機／關機

- 開機：關機狀態下長壓  開機，進入待機畫面。
- 關機：開機狀態下，在待機畫面長壓  關機。


MEMO

- 開機時，手機會以上一次關機時的待機模式開機。出廠預設值為「PHS 待機」；未插入 SIM 卡時，將自動切換為「PHS 待機」。

◎ 選擇待機模式


- 「P/G 雙待機」：撥打電話時，優先以 PHS 系統撥出；若 PHS 系統訊號微弱或顯示「圈外」，且已開啓「自動切換提示」功能，手機將出現「PHS 無回應將以 GSM 撥出」提示訊息，並自動切換為 GSM 系統撥出。

MEMO

- 若欲強制以 GSM 系統撥號，請在輸入電話號碼後按 ，該通電話將以 GSM 系統撥出。
- 「PHS 待機」：利用 PHS 系統撥打／接聽電話，及收發簡訊等服務。
- 「GSM 待機」：利用 GSM 系統撥打／接聽電話，及收發簡訊等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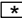

◎ 撥打電話

一般撥號


- 輸入電話號碼 ▶ 。

2 基本使用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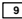

二段式撥號

- 輸入電話號碼 ▶ 連接  (畫面顯示 P 或 W) ▶ 輸入分機號碼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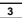


MEMO

- 二段式撥號輸入 P，手機自動撥分機。
- 二段式發號輸入 W，撥通後手機出現「發送 DTMF？」提示訊息 ▶  撥出。





快速撥號

- 按  ~  (請參考「電話簿」) ▶ 。



從來電記錄撥號

- 按  ▶  ▶  ▶ 選擇號碼 ▶ 。



從已撥電話撥號

- 按  ▶  ▶  ▶ 選擇號碼 ▶ 。

從通話記錄撥號

- 按  ▶ 選擇號碼 ▶ 。

從電話簿撥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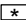
- 按  ▶ 搜尋電話號碼 ▶ 。

MEMO




- 電話簿有 2 筆以上電話號碼，若按  /  ▶ 選擇號碼 ▶ 按  以 PHS 撥出，按  以 GSM 撥出。

2 基本使用方法

國內撥打國際電話

- 輸入如 002、005、006、007 或 009 等國際冠碼 ▶ 輸入對方國碼、區域號碼及電話號碼 ▶ 。
- 可連按  2 次輸入「+」▶ 輸入對方國碼、區域號碼及電話號碼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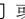
國外撥打國際電話

- PHS 日本漫遊時，輸入 010 ▶ 輸入對方國碼、區域號碼及電話號碼 ▶ 。
- 可連按  2 次輸入「+」▶ 輸入對方國碼、區域號碼及電話號碼 ▶ 。

◎ GSM 強制撥號

- 在 P/G 雙待機下進行撥號時，若欲強制以 GSM 系統發話，可於輸入號碼後，按  改以 GSM 系統撥號。

◎ 接聽／拒接來電

- 短壓  停止來電鈴聲與振動。按  啟動來電靜音。
- 按  接聽來電（請參考「情境模式」）。
- 按  或長壓  拒接來電，該通來電將自動存至「來電記錄」，並視為「已接來電」記錄。


◎ 通話中功能

調節聽筒音量



- 通話中可按  調整聽筒音量。

2 基本使用方法


通話中靜音

- 通話中若需要暫時中斷通話，可按  選擇「靜音」開／關，對方將無法聽到您的聲音。


通話擴音

- 在撥號及通話中，按  啟動擴音功能。再按一次  可以關閉擴音。


數字暫存

- 通話中輸入數字 ▶ 按  選擇「新編電話簿」或「更新電話簿」。


查看電話簿

- 通話時按  ▶ 選擇「電話簿」，可使用電話簿功能（請參考「電話簿」）。

雙音多頻

- 按下數字鍵所聽見的音頻，可用於撥打分機、銀行語音輸入等。
- 通話時按  ▶ 選擇「雙音多頻」開／關。

切換藍芽語音輸出

- 在藍芽及手機間切換語音輸出。
- 通話時按  ▶ 選擇「切換藍芽語音輸出」。

錄音功能（GSM 通話使用）

- GSM 通話時按  ▶ 選擇「錄音」。



2 基本使用方法

- 錄音檔案的儲存位置與多媒體中錄音設定的儲存位置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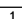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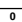
MEMO

- 螢幕上所顯示的通話時間僅供參考，不作為收費依據。

◎ 通話保留

- 通話中可暫時保留通話，過程中對方會聽見保留音。
- 通話中按  保留通話，再按  恢復通話。

◎ PHS 插撥

- PHS 通話中僅可接聽撥打至 PHS 號碼的插撥來電。
 - 若欲使用 PHS 插撥功能，請先開啓「PHS 插撥設定」功能（請參考「PHS 網路設定」）。
 - 可按  切換通話對象。
- PHS 通話中有插撥來電，聽到提示音。
 - 按 ：接聽插撥來電，並保留目前通話。
 - 按  ► ：接聽插撥來電，並結束目前通話。
 - 按  ► ：拒接插撥來電，並維持目前通話。





MEMO

- 社群通話中無法使用插撥功能。

◎ GSM 插撥

- GSM 通話中，僅可接聽撥打至 GSM 號碼的插撥來電。
- 若欲使用 GSM 插撥功能，請先開啓「GSM 插撥設定」功能（請參考「GSM 網路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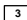

2 基本使用方法

1. GSM 通話中有插撥來電，聽到提示音。
2. 按  接聽插撥來電，並保留目前通話；或按  拒接插撥來電。
3. 可按  切換通話對象。
 - 接聽插撥來電後，可按  使用選項內的功能：

項目	說明
切換通話	切換通話
電話會議	進行多方通話
通話轉接	將電話轉移至另一個號碼上
結束個別與會者	結束與其中一位通話
結束所有通話	所有通話結束
簡訊	通話中可查看／發送簡訊

- 其他選項的使用請參考「通話中功能」。






◎ PHS 三方通話

- PHS 通話中，可撥打至第三個人，並進行三方通話。
1. PHS 通話中按  ► 輸入第三方電話號碼 ► 三秒後自動撥號。
 2. 待第三方回應後按  ►  進行三方通話。
 - 按  結束所有通話。
 - 進行三方通話時，所有其他來電，將出現忙線狀態而無法接聽。

◎ GSM 多方通話

- GSM 通話中，可撥打給其他人，也可接聽其他人的來電。

2 基本使用方法

1. GSM 通話中按  選擇「新通話」▶ 輸入電話號碼 ▶  。
2. 待第三方回應後按  ▶ 選擇「電話會議」，可進行多方通話。
 - 多方通話中，欲新增與會者，請重複步驟 1~2。
3. 按  結束所有通話。
 - 多方通話時，可按  使用選項內的功能：



項目	說明
私人通話	與其中一位與會者進行私人通話
保留所有電話	所有通話保留
新通話	保留目前通話，撥打下通電話

- 其他選項的使用請參考「GSM 插撥」。



3 通話記錄

- 包含「來電記錄」及「已撥電話」，最多可記錄 150 筆，來電記錄 100 筆（已接來電 50 筆和未接來電 50 筆）及已撥電話 50 筆。
- 通話記錄相關圖示：

圖示	說明
	GSM 電話
	PHS 電話
	未接



圖示	說明
	已撥
	已接

◎ 來電記錄（主選單▶[3]▶[1]）

- 包含已接來電及未接來電等記錄。
- 選擇任一筆記錄按  查看詳情。
 - 按  使用選項內的功能：

項目	說明
其他號碼	若此筆記錄有其他號碼，會顯示此選項
新編 PHS 簡訊	可新編 PHS 簡訊
新編 GSM 簡訊	可新編 GSM 簡訊
刪除	刪除此筆記錄
存至電話簿	將此號碼保存至電話簿，可選擇「新編電話簿」或「更新電話簿」
撥號	撥打電話
編輯	編輯號碼

◎ 已撥電話（主選單▶[3]▶[2]）

1. 選擇任一筆記錄按  查看詳情。
2. 按  使用選項內的功能，請參考「來電記錄」。

MEMO

- 刪除「來電記錄」（「已撥電話」記錄），相同號碼記錄會一併刪除。

◎ 刪除通話記錄（主選單▶[3]▶[3]）

- 刪除「來電記錄」、「已撥電話」或全部通話記錄。

◎ GSM 通話時間（主選單▶[3]▶[4]）

- 未插 SIM 卡或 PHS 待機情況下，不會出現此功能。
1. 選擇下列功能：

項目	說明
上次通話	累計最近一次的通話時間
已撥電話	累計已經撥打的通話時間
已接電話	累計已經接聽的通話時間
計時歸零	將所累計的通話時間歸零

◎ GSM 通話計費（主選單▶[3]▶[5]）

- 未插 SIM 卡或 PHS 待機情況下，不會出現此功能。
1. 選擇下列功能：

3 通話記錄

項目	說明
上次通話費用	累計最近一次的通話費用
所有通話費用	累計全部的通話費用
通話費用歸零	將通話費用計算歸零
費用限制	可設定通話費用的額度來限制通話，當通話費用達到額度後，就無法撥打電話，只能接聽來電
價格及費率	需先設定本項目後，手機才能自動計算上述通話費用功能

MEMO

- 「GSM 通話計費」功能必須 SIM 卡系統服務商有提供才能使用。

◎ GPRS 計數器（主選單▶[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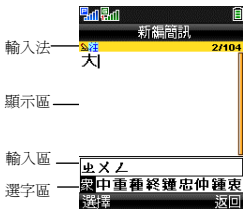
- 未插入 SIM 卡或 PHS 單待機情況下，不會出現此功能。

1. 選擇下列功能：

項目	說明
上次傳送	最近一次傳送的檔案容量
上次接收	最近一次接收的檔案容量
全部傳送	全部傳送的檔案容量
全部接收	全部接收的檔案容量
計數器歸零	將 GPRS 計數器歸零

4 文字編輯及顯示方式

◎ 文字編輯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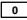


- 輸入法：顯示目前所使用的輸入法，可按 **#** 切換輸入法。本手機提供注音（**注**）、筆劃（**筆**）、英文大寫字母（**ABC**）、英文小寫字母（**abc**）、智慧英文大寫（**sABC**）、智慧英文小寫（**sabc**）以及數字（**123**）等輸入法。
- 顯示區：顯示所選擇的文字。
- 輸入區：顯示所輸入的注音符號或筆劃。
- 選字區：顯示對應文字；選擇文字後，選字區出現關聯字。

◎ 輸入法按鍵介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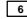

按鍵	功能
#	切換輸入法
*	切換聲調（注音輸入法）及顯示符號列表
↕	切換上／下一頁選字區
⋮	確定輸入的文字

4 文字編輯及顯示方式

按鍵	功能
	清除文字、取消輸入並返回顯示區
	輸入空格（英文與筆劃輸入法）

◎ 文字輸入


「注音」及「筆劃」輸入法

- 輸入注音符號或筆劃符號。
 - 使用筆劃輸入法時，請依照文字的筆劃順序，對照數字鍵上的筆劃符號依序輸入。若無法在按鍵上找到相對應的筆劃時，可按  代替該筆劃。
- 選擇文字 ▶  輸入文字。
- 選擇關聯字或繼續輸入其他文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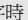

「英文」輸入法

- 連續按下相對應的數字鍵，直到出現所需的英文字母或數字即可。


「智慧英文」輸入法

- 依序輸入英文字母。
- 按  選擇字母組合 ▶ ○ 確定文字。

MEMO


- 輸入文字時，可按  顯示符號列表；若欲換行，請選擇  符號，若欲輸入空格，請選擇  符號。

◎ 搜尋姓名／群組搜尋 (主選單▶[1]▶[1]/[2])

- 從電話簿選擇聯絡人後，按  使用選項內的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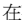
項目	說明
新編 PHS 簡訊	發送 PHS 簡訊至此號碼
新編 GSM 簡訊	發送 GSM 簡訊至此號碼
檢視	查看此筆資料
編輯	編輯此筆資料
刪除	刪除此筆資料
複製	將此筆資料複製至 SIM 卡／手機電話簿
建立副本	將此筆資料複製至原儲存位置
傳送名片	通過 GSM 簡訊／多媒體訊息／藍芽，或選擇另存檔案

◎ 新編電話簿 (主選單▶[1]▶[3])


- 選擇儲存位置「至手機」／「至 SIM 卡」▶  ▶ 開始編輯下列欄位：

項目	說明
姓名	輸入 14 個中文字或 30 個英數字
電話號碼	輸入 40 個英數字
住家電話	輸入 40 個英數字
公司電話	輸入 40 個英數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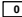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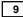

5 電話簿

項目	說明
傳真號碼	輸入 40 個英數字
公司名稱	輸入 20 個中文字或英數字
電子信箱	輸入 60 個英數字，按  切換英文大小寫及數字；在英文輸入下按  切換符號
來電群組	10 組（8 個群組 + 「黑名單」 + 「其他」）
圖片連結	選擇預設值或圖片一～四／從檔案選
影片連結	選擇無或從檔案選
鈴聲連結	選擇 15 首和絃鈴聲、5 首音效及 30 首自訂 MP3 曲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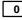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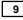
MEMO

- 在待機畫面輸入電話號碼後，按  可直接儲存至電話簿。
- SIM 卡僅可儲存「姓名」、「電話號碼」及「來電群組」等欄位。

◎ 快速撥號（主選單▶[1]▶[4]）

- 設定後，在待機畫面按  ~  ▶  撥號。


項目	說明
狀態	設定是否開啓「快速撥號」功能
撥號清單	可設定 10 筆電話號碼



- 在撥號清單中選擇號碼  ~  ▶ 選項 ▶ 編輯，可使用選項內的功能：

項目	說明
快速尋找	可進入電話簿清單尋找聯絡人
搜尋姓名	可輸入姓名尋找聯絡人

項目	說明
群組搜尋	可進入來電群組尋找聯絡人
手動輸入	可自行輸入聯絡人的電話號碼

◎ 來電群組（主選單▶[1]▶[5]）

- 選擇任一群組後，按  進入下列選項：

項目	說明
群組名稱 	修改群組名稱
群組成員 	可查看／新編／刪除群組成員

- 其他選項的使用請參考「新編電話簿」。

MEMO

- 僅群組 1~8 可重新命名，並自訂鈴聲、圖片及影片。
- 將「黑名單」群組功能開啓後，若該群組的成員來電時，手機自動拒接來電。

◎ 複製所有資料（主選單▶[1]▶[6]）

- 可選擇「從 SIM 卡到手機」或「從手機到 SIM 卡」的方式，複製所有的電話簿資料。

MEMO

- 「從手機到 SIM 卡」僅可複製電話號碼欄位。

5 電話簿

◎ 刪除（主選單▶[1]▶[7]）

項目	說明
從手機	刪除所有儲存在手機的電話簿資料
從 SIM 卡	刪除所有儲存在 SIM 卡的電話簿資料
單筆刪除	逐筆刪除儲存在手機/SIM 卡的電話簿資料

◎ 電話簿設定（主選單▶[1]▶[8]）

項目	說明
欄位	設定儲存在手機中的聯絡人，可記錄哪些聯絡資訊
我的名片	選擇編輯或傳送我的名片（透過 GSM 簡訊/多媒體訊息/藍芽/另存檔案）

◎ 容量查詢（主選單▶[1]▶[9]）




- 可查看手機及 SIM 卡電話簿目前的儲存狀況。

MEMO


- 手機電話簿可以儲存 1000 筆記錄；SIM 卡容量大小依不同 GSM 系統服務商而定。

◎ 簡訊（主選單▶[2]▶[1]）

簡訊概述

- 同一封簡訊可同時傳送至多個人，包括多方傳送及群組傳送。多方傳送方面可同時傳送給 10 個人，而群組傳送方面則依所選取的群組人數而定。
- 本手機最多可儲存 200 封 PHS 簡訊及 100 封 GSM 簡訊（包括收件匣、送件匣及草稿匣），SIM 卡可儲存容量則視 SIM 卡的規格而異。
- PHS 簡訊可傳送／接收 52 個中文字或 104 個英數字。
- 若待機畫面上方顯示 ，即表示 PHS 簡訊容量已滿，新進 PHS 簡訊將自動取代最舊且未保護的 PHS 簡訊；故為避免遺失重要簡訊，請先將 PHS 簡訊設定保護。
- 若待機畫面上方顯示 ，即代表 GSM 簡訊容量已滿，將無法再接收 GSM 簡訊；此時請刪除簡訊匣中的 GSM 簡訊，才能繼續接收新 GSM 簡訊。
- 若待機畫面上方顯示 ，即表示 PHS 與 GSM 簡訊容量均達上限。

新編 PHS／GSM 簡訊

1. 編輯欲傳送的内容 ▶ 按  使用選項內的功能：

（新編 PHS 簡訊）

項目	說明
完成	簡訊編輯完畢
插入動畫	可於簡訊中插入動畫



6 訊息

項目	說明
插入繪文字	可於簡訊中插入繪文字
插入哈啦語	可於簡訊中插入哈啦語
插入平假名	可於簡訊中插入平假名
插入片假名	可於簡訊中插入片假名
插入序號	可於簡訊中插入序號
輸入法	切換輸入法





(新編 GSM 簡訊)

項目	說明
完成	簡訊編輯完畢
插入哈啦語	可於簡訊中插入哈啦語
插入物件	可於簡訊中插入物件，其包括圖片／動畫／旋律及聲音
文字格式	可安排及調整內容的呈現方式，其包含文字大小、文字型態、對齊方式及新段落
輸入法	切換輸入法

MEMO

- 「插入物件」及「文字格式」屬於 GSM EMS 簡訊的功能，若收件者的手機不支援 EMS 簡訊，可能無正常顯示簡訊內容。
2. 編輯完畢 ► 按  ► 選擇「完成」 ► 按  選擇以下傳送方式：

項目	說明
傳送	傳送此筆簡訊，傳送成功之簡訊存入送件匣；傳送失敗之簡訊存入草稿匣
儲存	將此筆簡訊存至草稿匣
多方傳送	將此筆簡訊傳送至多個收件者，最多 10 人
群組傳送	將此筆簡訊傳送至任一群組中的所有成員 (注意：僅傳送至每一群組成員的行動電話號碼)

3. 輸入號碼 (或按  ► 選擇搜尋方式 ► 搜尋收件者號碼 ►  確定) ►  /  傳送簡訊。

MEMO


- 進行多方傳送或群組傳送後，若全數傳送成功，將保留第一筆傳送成功之簡訊至送件匣；但若中途任一號碼傳送失敗，則停止後續號碼的傳送，且保留第一筆傳送失敗之簡訊至草稿匣。

收件匣



- 已接收的簡訊將自動儲存至收件匣。

圖示	說明	圖示	說明
	未讀 PHS 簡訊		已讀 GSM 簡訊
	未讀 GSM 簡訊		已保護 PHS 簡訊
	已讀 PHS 簡訊		

MEMO

- 若 GSM 簡訊圖示右方顯示 ，代表該簡訊儲存於 SIM 卡，若未顯示該圖示，則表示該簡訊儲存於手機。

6 訊息

1. 選擇任一筆簡訊 ► 按  查看簡訊內容 ► 按  使用選項內的功能：

項目	說明
以 PHS 回覆	以 PHS 系統回覆簡訊
以 GSM 回覆	以 GSM 系統回覆簡訊
單筆刪除	刪除此筆簡訊
設定保護／解除保護	可將簡訊設定保護或解除保護，若已達保護上限，會出現「保護簡訊已滿」訊息（GSM 簡訊無此選項）
以 PHS 轉寄	以 PHS 系統轉寄簡訊；若內容包含 GSM 特殊規格或物件，將自動移除
以 GSM 轉寄	以 GSM 系統轉寄簡訊；若內容包含 PHS 特殊規格或符號，將自動移除
單筆複製	將此筆 GSM 簡訊複製至手機或 SIM 卡（PHS 簡訊無此選項）
全部複製	將全部 GSM 簡訊複製至手機或 SIM 卡（PHS 簡訊無此選項）
使用號碼	將寄件者的號碼及簡訊內容中的數字存入電話簿或直接撥號
使用連結	提取內容中的網址
儲存附件	儲存內容中所附加的物件（PHS 簡訊無此選項）
全部刪除	刪除此簡訊匣中的簡訊
自動回覆 OK	自動在原文前加入《OK、沒問題》並回覆至原寄件者
自動回覆 NO	自動在原文前加入《NO、很抱歉》並回覆至原寄件者




MEMO

- 已設定保護的 PHS 簡訊無法執行刪除功能，若欲刪除，請先解除保護。




送件匣／草稿匣



- 傳送成功的簡訊將自動儲存至送件匣；傳送失敗的簡訊則自動儲存至草稿匣。

送件匣圖示：

圖示	說明
	PHS 簡訊
	GSM 簡訊
	已保護 PHS 簡訊

草稿匣圖示：

圖示	說明
	PHS 簡訊
	GSM 簡訊
	已保護 PHS 簡訊

- 選擇任一筆簡訊 ► 按  查看簡訊內容 ► 可按  使用選項內的功能，其使用方式請參考簡訊「收件匣」。

哈拉語

- 手機內建 30 筆哈拉語，可於編輯簡訊時引用；亦可自行編輯或修改，最多可輸入 58 個中英文字。

6 訊息

GSM 簡訊設定

項目	說明
簡訊設定組	可編輯設定組名稱、簡訊中心號碼、簡訊有效期限及簡訊發送格式
一般設定	可設定是否開啓「簡訊回報」及「回覆路徑」功能
優先儲存位置	可預設 GSM 簡訊優先儲存至手機或 SIM 卡；若預設儲存位置為 SIM 卡，當 SIM 卡容量已滿時，GSM 簡訊將改存至手機，反之亦然
傳送設定	可設定 GPRS 優先／GSM 優先／僅使用 GPRS／僅使用 GSM

容量查詢

- 可查詢手機及 SIM 卡內簡訊的儲存狀況。

◎ 多媒體訊息（主選單▶[2]▶[2]）

多媒體訊息概述


- 多媒體訊息（MMS）提供了快速且即時性的個人化訊息服務，可同步傳送及接收具有聲音、圖片、影像及文字的多媒體訊息，比起單純的文字簡訊服務，提供了更豐富生動的訊息傳遞。
- 此功能需先向所屬 GSM 系統服務商申請開通 GPRS 服務。收發多媒體訊息之前，必須先進行「訊息設定」，方可使用。
- 僅有支援多媒體訊息的手機才能接收、發送及播放多媒體訊息。

讀取多媒體訊息

- 當接收到多媒體訊息時，畫面顯示「新多媒體訊息」提示訊息，

且螢幕上方顯示多媒體訊息圖示 。可按  讀取訊息詳情
▶ 再按  查看內容。

新編訊息





1. 選擇「訊息內容」欄位 ▶ 編輯訊息內容。編輯過程中可按  使用選項內的功能：

項目	說明
完成	訊息編輯完畢
輸入法	切換輸入法
加入圖片	可至檔案管理中選擇任一圖片（或相片），該圖片將自動加入至訊息內容中
加入聲音	可至檔案管理中選擇任一聲音（或音樂），該聲音將自動加入至訊息內容中
加入附件	可至檔案管理中選擇任一物件，該物件將自動加入至訊息中
插入新的一頁	插入新頁面。插入新的一頁後，將顯示「刪除此頁」及「前一頁」選項，即可自行刪減頁數及編輯任一頁面
預覽	預覽此筆訊息內容
間隔時間	設定此頁的播放時間




2. 編輯完畢 ▶ 按  ▶ 選擇「完成」。

6 訊息

3. 編輯以下欄位：

項目		說明
收件者		填寫主要收件者的電話號碼或郵件地址
副本		填寫次要收件者的電話號碼或郵件地址
密件副本		填寫秘密收件者的電話號碼或郵件地址，而其他收件者不會看到的副本
主旨		填寫訊息主旨

MEMO


- 編輯收件者、副本或密件副本等欄位時，可選擇加入號碼或電子郵件，且可按  進入電話簿 ►  選擇號碼或電子郵件。加入任一號碼或電子郵件後，可按  重複以上步驟增加其他收件者。

4. 編輯完畢 ► 按 ► 選擇以下傳送方式：

項目	說明
傳送	傳送此筆訊息
存檔與傳送	傳送此筆訊息，並存至寄件匣
儲存	將此筆訊息存至草稿匣（注意：若有附件，將自動移除，以節省記憶體空間）
傳送選項	可針對此筆訊息設定傳送選項，設定方式請參考「傳送設定」
離開	離開並放棄編輯

收件匣

- 所接收到的多媒體訊息將自動儲存至收件匣。

- 選擇任一訊息 ► 按  使用選項內的功能：

項目	說明
檢視	閱讀此筆訊息內容
詳情	查看訊息詳細資料
回覆	回覆訊息至原寄件者
全部回覆	回覆訊息至所有寄件者
轉寄	轉寄此筆訊息至其他收件者
單筆刪除	刪除此筆訊息
全部刪除	刪除收件匣中的全部訊息
使用號碼	將寄件者的號碼及訊息內容中的數字存入電話簿或直接撥號

寄件匣

- 傳送的訊息將儲存至寄件匣。


- 選擇任一訊息 ► 按  使用選項內的功能：

項目	說明
傳送	重新傳送此筆訊息至其他收件者

- 其他選項的使用方式，請參考多媒體訊息「收件匣」。

草稿匣

- 可將未完成的訊息儲存至草稿匣。

- 選擇任一訊息 ► 按  使用選項內的功能：


6 訊息

項目	說明
傳送	立即傳送此筆訊息
編輯	重新編輯此筆訊息內容

- 其他選項的使用方式，請參考多媒體訊息「收件匣」。

範本

- 本手機內建一些常用用語、圖片及音效於範本中，可直接引用產生新的訊息。

1. 選擇任一範本 ► 按  使用選項內的功能：

項目	說明
檢視	閱讀此筆範本內容
詳情	檢視範本主旨及容量大小
引用	引用範本內容產生新訊息

訊息設定

項目	說明
傳送設定	設定是否開啓傳送回報／讀取回報等服務、且可設定使用期內／優先權／間隔時間／傳送時間等功能
接收設定	設定主網路／漫遊網路的訊息接收方式，且可設定傳送閱讀報告／允許傳送報告等功能
過濾器	設定是否接收匿名寄件者訊息及廣告訊息，且可設定最大接收容量
編輯設定檔	請選用您目前所使用的 GSM 系統服務商的設定檔。 建議勿自行編輯設定檔，使用預設值即可

項目	說明
編輯設定	設定「編輯模式」是否受限與是否開啓「自動簽名」功能以及編輯簽名檔

容量查詢

- 查看目前使用率、已用容量及可用容量。

◎ 電子郵件（主選單▶[2]▶[3]）

- 需先向所屬 GSM 系統業者申請開通 GPRS 服務。
- 收發電子郵件之前，必須先進行「郵件設定」後，才能編輯、傳送及接收電子郵件。

郵件設定

- 根據個人所申請的電子郵件信箱帳號，正確設定於手機中，即可使用手機收發電子郵件。
- 編輯設定檔：手機內建三組設定檔，可設定 3 個模式，編輯內容如下：（以下用智邦免費信箱帳號xxxxxx@ms95.url.com.tw為範例，打☑處請務必設定）

6 訊息

項目	說明
傳輸設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input type="checkbox"/>設定檔名稱：可自行輸入設定檔名稱<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傳輸帳號：請選取所屬 GSM 系統業者；可選擇使用 GSM 數據傳輸或 GPRS 服務（請洽 GSM 系統業者）<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通訊協定：根據信箱所提供之通訊協定，選擇 POP3 或 IMAP4<input type="checkbox"/>自動接收郵件：選擇關／5 分鐘／30 分鐘／1 小時／2 小時<input type="checkbox"/>最大接收容量：預設值及最大值為 102400 Bytes
外送伺服器設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外送伺服器：輸入信箱之外送伺服器（或 GSM 系統業者自訂之伺服器地址），例如 ms95.url.com.tw（或遠傳有自訂之伺服器位址 smtp.fetnet.net）<input type="checkbox"/>外送連接埠：預設值為 25（固定值，不需改動）<input type="checkbox"/>顯示名稱：可自行輸入名稱，當對方收到郵件時，即會顯示所輸入之名稱<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電子郵件位址：輸入信箱地址，例如 xxxxxx@ms95.url.com.tw<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使用者名稱：輸入信箱使用者名稱，例如 xxxxxx<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密碼：輸入信箱密碼，例如 0000
內送伺服器設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內送伺服器：輸入信箱之內送伺服器<input type="checkbox"/>內送連接埠：預設值為 110（固定值，不需改動）<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使用者名稱：輸入信箱使用者名稱<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密碼：輸入信箱密碼

項目	說明
簽名檔	可編輯擁有個人風格的簽名檔，啟動本功能後，傳送電子郵件時就會在郵件附上簽名檔

使用電子郵件

- 郵件匣總容量為 50 封（共用容量）。

項目	說明
傳送及接收	<p>可傳送先前因傳送失敗而存於寄件匣中的郵件，同時接收新郵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可接收郵件每封最大 100kb 及前 3 個附件，超過的附件會被刪除，無法接收 • 過大郵件將被留在伺服器上，無法接收
新編電子郵件	<p>編輯新的電子郵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封郵件最大 100kb，最多可添加 3 個附件，每個附件最大 30kb • 簽名檔中，若添加圖片檔，則會佔掉一個附件，故新編時只能添加 2 個附件
收件匣	所接收到的電子郵件自動儲存至收件匣
寄件匣	傳送失敗的電子郵件儲存至寄件匣
寄件備份	已傳送的電子郵件儲存至寄件備份
草稿	未完成的電子郵件將儲存至草稿匣
清空郵件箱	清空電子郵件信箱

6 訊息

◎ GSM 廣播訊息（主選單▶[2]▶[4]）

- 此項功能由 GSM 系統服務商提供，若欲了解詳細的服務內容，請向您的 GSM 系統服務商洽詢。
- 廣播訊息即是以文字內容方式傳送有關天氣、新聞與金融市場方面的資訊。
- 欲使用此功能，請先啟動以下設定：

項目	說明
啟動	設定是否開啓廣播訊息功能
讀取廣播訊息	讀取已接收的廣播訊息（注意：若 GSM 系統服務商不支援此服務，則無法使用）
語言	設定接收訊息的語言
頻道設定	編輯欲接收廣播訊息的頻道

◎ 簡訊計數器（主選單▶[2]▶[5]）

- 查看 PHS 與 GSM 簡訊已傳送與已接收的數量。

◎ 待機設定（主選單▶[4]▶[1]）

項目	說明
待機圖片	選擇內建／使用者自訂
開機動畫	選擇內建／使用者自訂
關機動畫	選擇內建／使用者自訂
主選單風格	選擇矩陣式選單／單頁選單／列表選單
待機畫面風格	選擇一般畫面／特殊畫面／類比時鐘
顯示日期時間	設定螢幕是否顯示日期時間
顯示 GSM 系統商名稱	設定螢幕是否顯示 GSM 系統商名稱
顯示 GSM 本機號碼	設定螢幕是否顯示 GSM 本機號碼
背光時間	設定 5~45 秒螢幕背光熄滅時間
螢幕亮度	共 4 段可供調整

MEMO


- 欲在待機時顯示本機號碼，需先設定本機姓名及號碼。

◎ 通話設定（主選單▶[4]▶[2]）

項目	說明
通話時間提示	設定關／一聲（1~3000 秒）／週期（30~60 秒）
通話時間顯示	設定螢幕是否顯示通話時間
自動切換提示	當 PHS 訊號微弱而改由 GSM 撥號時，螢幕上將顯示提示訊息，並發出提示音

7 功能設定


◎ 手機設定（主選單▶[4]▶[3]）

項目	說明
時間與日期	設定城市／時間／時間格式
定時開關機	設定 4 組自動開關機時間
語言選擇	選擇英文（English）／中文（Chinese）模式
預設輸入法	共有七種輸入法可供選擇：注音／筆劃／大寫英文字母／小寫英文字母／數字／智慧英文大寫／智慧英文小寫
開機問候語	設定開機時是否顯示問候語，並可自行編輯（可輸入 30 個中英文字）
方向功能鍵	分別設定上  /  /  /  /  之快捷鍵功能
自動更新時間	若開啓此功能，將可自動校正手機時間（注意：此功能需透過 GSM 網路服務中心支援才可啓用）
其它號碼	設定 PHS、GSM 本機號碼、GSM 服務電話及 GSM 緊急電話

◎ PHS 網路設定（主選單▶[4]▶[4]）

項目	說明
發話顯示	設定隱藏號碼／發送號碼
插撥設定	設定啓動／關閉
指定轉接	可設定直接轉接／忙線轉接／無應答轉接
語音信箱	選擇進入／開啓／關閉／查詢等四項功能

◎ 日本漫遊

- 本手機提供原機日本漫遊服務。
 - 僅在「PHS 待機」下才可使用此功能。
1. 請先向大眾電信各直營門市或客戶服務中心（TEL：0968 -968 -968）申請開通日本漫遊服務。
 2. 將手機切換至「PHS 待機」▶ 依照服務人員指示完成相關設定。
 3. 開通成功後，抵達日本當地時，請以「PHS 待機」或「P/G 雙待機」模式開機，即可自動切換至日本漫遊模式；且待機畫面上方顯示 。
 4. 返回台灣後，重新開機，手機自動關閉日本漫遊功能。
 5. 請向大眾電信直營門市或客戶服務中心申請關閉日本漫遊服務。
 - 關閉後若欲再開通漫遊服務，請重新申請。

MEMO

- 日本漫遊時，顯示的 PHS 本機號碼為漫遊資料，無法任意修改。
- 日本漫遊開啓時，手機部分功能無法使用，如切換待機模式、發送簡訊、語音信箱、發話顯示、指定轉接、插撥設定...等。

◎ GSM 網路設定（主選單▶[4]▶[5]）

項目	說明
發話顯示	設定系統預設／隱藏號碼／發送號碼
插撥設定	設定啓動／關閉／查詢
指定轉接	設定直接轉接／無訊號轉接／無應答轉接／忙線轉接／數據來電轉接／取消所有轉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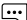
7 功能設定

項目	說明
語音信箱	可自行編輯語音信箱名稱及號碼，設定完成後，於 P / G 雙待機或 GSM 待機時，可長壓 [1] 撥打語音信箱
通話限制	設定限制撥出電話或接聽來電（可經由此功能設定收 / 發話條件）。通話限制的服務開通及原始密碼，請向 GSM 系統服務商洽詢
GSM 網路選擇	網路選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新搜尋：若原先漫遊至他網且原服務系統有訊號時，則會自動設回原服務系統網路• 選擇網路：先自動搜尋所有可用網路後，再由使用者自行選擇（可強制漫遊至他網）• 搜尋模式：設定為「自動」時，訊號不佳會自動漫遊至他網；若設定為「手動」時，當原先設定之網路無訊號時則不會漫遊至他網，需手動選擇網路• 偏好網路：• 選擇網路後，從清單加入 / 新增 / 變更優先網路 / 刪除
自動重新撥號	若開啓此功能，GSM 發話後如未接通，可自動重新撥號
用戶線路切換	選擇線路 1 / 線路 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台灣地區預設值為「線路 1」

◎ 社群（主選單▶ [4] ▶ 社群）

- 僅在「PHS 待機」下才可使用社群相關功能。
- 使用社群功能時，因不透過基地臺進行通訊傳遞，故範圍限制為 100 公尺內。若欲與同一社群中其他編號的手機進行對講功能，需將待機模式切換至「社群」或「公眾／社群模式」。社群關係至少需要兩隻手機同時設定，一個社群只能設定一個主機。

設定社群<主／副機>

1. 選擇主／副機 ▶ 選擇社群一～三。
2. 選擇主機 ▶ 編號為 0000（無須輸入）。
3. 選擇副機 ▶ 輸入副機編號（介於 1～8000 間的數字）。
4. 輸入社群密碼（同一社群中的主／副機密碼需相同）。
5. 主／副機同時按  設定完成。
 - 設定完成後，社群後的數字表示本機在該社群中的編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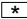
取消社群

選擇欲取消之社群，即可取消成功。

PHS 待機模式

1. 公眾：在 PHS 系統服務範圍內，使用 PHS 服務。
2. 社群：設定社群功能後，可作無線對講機使用。
3. 公眾／社群：同時使用公眾與社群服務。

撥號




1. 在待機畫面長壓 。
2. 選擇社群 ▶ 輸入對方編號，一定要輸入滿四位數才可撥通（例如：編號 1，需輸入「0001」）。

7 功能設定

MEMO

- 使用社群功能時，不會有通話記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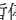
◎ 安全設定（主選單▶[4]▶[6]）

項目	說明
PIN 鎖	設定開／關，啟動此功能需輸入 PIN 碼
開機密碼鎖	輸入手機密碼即可啟動。開啓後，輸入手機密碼（原始設定值為 0000）即可解鎖
按鍵鎖	若開啓此功能，當手機處於待機狀態，所設定的時間一到，將自動上鎖，上鎖後，所有按鍵功能失效；若欲解鎖，按  ▶ 
拒接不明來電	設定是否拒接無來電顯示的電話
GSM 固定撥號	開啓固定撥號功能時，僅能撥號給固定撥號清單上的電話號碼；啟動此功能需輸入 PIN2 碼
GSM 限制撥號	欲使用禁止撥號功能，需要 GSM 系統商的支援，這項服務可以限制各種類型的撥出，需 GSM 系統服務商提供相關密碼
變更密碼	可變更 PIN、PIN2 及手機密碼
恢復原始設定	輸入手機密碼（預設值為 0000）▶ 按  ▶ 恢復並重新開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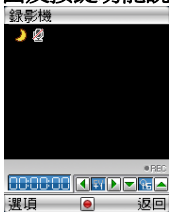
MEMO

- 開啓固定撥號功能時，仍可撥打緊急電話，如 1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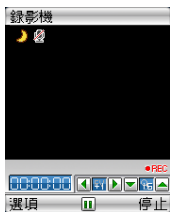
◎ 錄影機（主選單▶[5]▶[1]） 錄影

1. 進入預覽視窗後，按  開始錄影。
2. 按  暫停或按  停止並儲存。

錄影介面及按鍵功能說明



（閒置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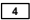




（錄影狀態）

- 按鍵功能如下：

按鍵	圖示	功能
		錄影／暫停
	--	進入功能選項
	--	停止並儲存／返回
		增加／降低曝光補償
		拉近／拉遠
	--	特效設定
	--	白平衡

8 多媒體

按鍵	圖示	功能
		夜拍模式
--		關閉錄製音效

錄影時功能設定


- 在錄影的預覽畫面，按  鍵進入選項，使用選項內的功能：

項目	說明
至影片播放器	快速進入影片播放器功能
錄影機設定	「白平衡」：選擇「太陽光」、「鎢絲燈」、「日光燈」、「陰天」、「白熱光」或「自動」 「曝光補償」：選擇補償值 「夜拍模式」：在光線較暗的環境下照相時，可啟動夜拍模式 「避免閃爍」：螢幕閃爍時，可將避免閃爍變更為 50Hz 或 60Hz
影片設定	「影片品質」：選擇「佳」、「一般」、「最佳」或「較佳」 「檔案大小限制」：選擇「無限制」、「95k」、「195k」或「295k」 「錄影時間限制」：選擇「無限制」、「15 秒」、「30 秒」或「60 秒」 「錄製音效」：錄影時，可選擇是否錄音 「壓縮格式」：選擇「H.263」或「Mpeg4」

項目	說明
特效設定	可切換「正常」、「灰階」、「復古」、「復古綠」、「復古藍」等不同錄影效果
儲存位置	選擇將影片儲存於「手機」或「記憶卡」
還原設定	將錄影機的設定恢復成原始值

◎ 影片播放器（主選單▶[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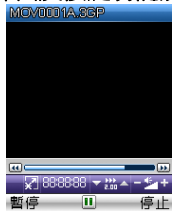
影片功能設定

- 可播放「.3gp」、「.mp4」的檔案。
- 檔案存取路徑為「檔案管理」▶「手機儲存匣」或「記憶卡」▶「Video」。
- 檔案大小建議不超過 1MB，以確保良好的播放品質。
- 選擇一則影片檔案 ▶ 按  使用選項內的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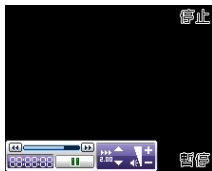
項目	說明
播放	播放影片
傳送	可將影片傳送至電話簿、開機／關機動畫、多媒體訊息、電子郵件或使用藍芽傳輸
更名	更改影片的檔案名稱
單筆刪除	刪除此影片
全部刪除	刪除全部影片
排序	可將檔案依名稱、類型、時間和大小等排列
檔案來源	選擇從「手機」或「記憶卡」來產生檔案清單

8 多媒體

播放介面及按鍵功能說明



(播放狀態)




(全螢幕播放狀態)

圖示	說明	功能
○ / ...		播放 / 暫停 / 繼續
...	--	停止 / 返回
◁ ○ ▷		調整播放速度：x1 / 2 / x1 / x2 / x4 / x8
⏩ ○ ⏪		快轉
		倒帶
★		切換至全螢幕播放
🔊		調整播放音量





◎ 相簿 (主選單▶[5]▶[3])

- 可查看已儲存的相片；可瀏覽「.jpg」、「.bmp」及「.gif」格式的檔案。
- 檔案存取路徑為「檔案管理」▶「手機儲存匣」或「記憶卡」▶「Photo」。

- 在相片列表中選擇一張照片，按  使用選項內的功能：


項目	說明
瀏覽	檢視相片；可按上／下切換至其他相片
瀏覽模式	選擇列表或矩陣模式
傳送	傳送至待機畫面、開機／關機動畫、電話簿、多媒體訊息、電子郵件、GSM 簡訊或使用藍芽傳輸
更名	更改相片的檔案名稱
單筆刪除	刪除此相片
全部刪除	刪除全部相片
排序	可將檔案依名稱、類型、時間和大小等排列
檔案來源	選擇從「手機」或「記憶卡」來產生檔案清單

◎ 圖片藝術家（主選單▶[5]▶[4]）

- 僅可編輯「.jpg」格式的檔案。
- 在檔案管理內選擇圖片 ▶  。
 - 選擇改變圖片尺寸方式：
 - 壓縮同主螢幕：自動將圖片大小符合主螢幕尺寸。
 - 裁切為主螢幕：裁切局部圖片為螢幕尺寸，可按  /  來放大／縮小裁切框。
 - 瀏覽裁切後的圖片，按  使用選項內的功能：


項目	說明
另存新檔	輸入檔名後，可另存成新檔案

8 多媒體

項目	說明
套用特效	加上灰階、復古...等不同的特效
套用圖框	加上圖框，共有 10 種可選擇
加上圖章	加上多種造型小圖案
加上文字	最多可加 20 個中文字，可挑選不同的文字顏色及字型
調整	調整圖片的明亮、對比、飽和、色相等設定值
翻轉	按  將相片左右或上下翻轉
擴展畫布	將相片擴展至全螢幕大小，若小於主螢幕大小的相片則補上黑底
說明	查看的圖片藝術家的操作說明

◎ 音樂播放器（主選單▶[5]▶[5]）

播放 MP3

- 可播放「.mp3」、「.wav」、「.amr」、「.mid」及「.imy」格式的檔案。
- 檔案存取路徑為「檔案管理」▶「手機儲存匣」或「記憶卡」▶「Music」。
- 在待機畫面按 ，可快速啟動音樂播放器。





(播放介面)

播放介面及功能說明

按鍵	圖示	功能
○ [播放]		播放
○ [暫停]		暫停
[上一] [下一]	--	「目錄播放」時，長壓可播放上／下個資料夾歌曲
[清單]	--	進入播放清單
[下一]		播放下一首
[上一]		播放上一首
[音量]		調整播放音量
--	[手機] [記憶卡]	清單來源：手機／記憶卡
--	[循環] [全部]	循環播放：單曲／全部
--	[隨機]	隨機播放

8 多媒體

播放器功能設定

1. 在播放介面中按  進入音樂清單
2. 選擇一首音樂檔案，按  可進入下列功能：

項目	說明
播放	播放所選的音樂
詳細資料	播放方式為「單曲播放」時才出現此選項。顯示檔案名稱、大小等資訊
加入鈴聲連結	播放方式為「單曲播放」時才出現此選項。將所選音樂新增至情境模式的鈴聲清單中
更新播放清單	「自動產生清單」開啓時才出現此選項。可將音樂清單更新同檔案管理的「Music」資料夾；若新增歌曲至「Music」資料夾時，請務必重新執行此功能，播放清單才會更新
新增	「自動產生清單」關閉時才出現此選項，可至檔案管理選取音樂至清單
單筆移除	「自動產生清單」關閉時才出現此選項，可移除所選的音樂
全部移除	「自動產生清單」關閉時才出現此選項，可移除全部的音樂清單
設定	各項播放器的設定，詳列如下表
排序	播放方式為「單曲」時才出現此選項，可將檔案依檔名、時間、大小排列

播放器設定

項目	說明
播放清單來源	選擇從「手機」或「記憶卡」來自動產生檔案清單
播放模式	單曲播放：播放資料夾中的所有單曲 目錄播放：播放資料夾中子資料夾的歌曲
自動產生清單	選擇是否自動從「Music」資料夾產生播放清單
播放面板	共有三款播放器的面板可選擇
循環播放	選擇單曲／全部／關閉音樂循環播放
隨機播放	選擇是否隨機播放清單中的音樂
背景播放	開啓時，可一邊操作手機功能，一邊收聽音樂
等化器	可選擇音樂的特殊效果，如重低音、舞曲...等
能量顯示風格	開啓／關閉能量顯示風格，共有兩種風格
歌詞顯示	開啓／關閉歌詞顯示

歌詞顯示

- 歌詞檔（.LRC 檔）需與音樂檔檔案名一致，並放置於同一檔案夾中，才可使用歌詞顯示功能。
1. 使用傳輸線接手機與電腦（請參考「檔案管理」）
 2. 將歌詞檔與音樂放入同一個檔案夾中。
 3. 開啓「歌詞顯示」功能 ▶ 播放該首音樂檔即可。


MEMO

- 歌詞顯示速度，會依歌詞檔所設定秒數，而有時間上的差異。

8 多媒體

◎ 錄音 (主選單▶[5]▶[6])

錄音功能設定

- 可錄製、播放「.amr」及「.wav」格式的檔案。
- 檔案存取路徑為「檔案管理」▶「手機儲存匣」或「記憶卡」▶「Audio」。
- 選擇一則錄音檔案 ▶ 按  使用選項內的功能：

項目	說明
錄音	開始錄製新的檔案
播放	播放所選的錄音檔
續錄	檔案格式為「.amr」時，可在所選檔案上繼續錄音
更名	更改錄音檔案名稱
單筆刪除	刪除此筆錄音檔案
全部刪除	刪除全部錄音檔案
設定	儲存位置：將檔案儲存至手機或記憶卡；檔案格式：儲存為 AMR 或 WAV 格式
傳送	可將錄音檔案傳送至情境模式的鈴聲連結、多媒體訊息、電子郵件、GSM 簡訊或使用藍芽傳輸

錄音


1. 選擇一則錄音檔案 ▶ 按  選擇「錄音」，直接開始錄音。
2. 按  停止，輸入檔名後按 ，選擇「儲存」。

錄音介面及按鍵功能說明

按鍵	圖示	功能
		播放／錄音／暫停／繼續
	--	停止

◎ 鈴聲編輯（主選單▶[5]▶[7]）



自編鈴聲功能設定

- 可編輯、播放「.imy」格式的檔案。
- 檔案存取路徑為「檔案管理」▶「手機儲存匣」▶「Audio」。
- 選擇一首自編鈴聲▶按使用選項內的功能：

項目	說 明
播放	播放所選的鈴聲
編輯	進入所選鈴聲的編輯介面
新增	進入新的編輯介面




- 其他選項的使用請參考「錄音功能設定」。

編輯鈴聲

1. 選擇一首自編鈴聲▶按選擇「新增」或「編輯」，進入鈴聲編輯介面。
 2. 在五線譜介面中利用按鍵輸入對應的音符、休止符及振動...等來進行編曲。
- 編輯時按使用選項內的功能：

8 多媒體






項目	說明
播放	播放已編輯的鈴聲
播放速度	可選擇快速、一般或慢速
選取樂器	可選鈴聲的樂器種類，如鋼琴、吉他...等 10 種樂器供選擇
儲存	輸入檔名後即可儲存所編輯的鈴聲

3. 編輯完成後，按   ，輸入檔名即可儲存鈴聲。


- 按鍵功能說明：

項目	說明
	輸入休止符 ()
	輸入“Do”
	輸入“Re”
	輸入“Mi”
	輸入“Fa”
	輸入“So”
	輸入“La”
	輸入“Si”
	輸入震動符號
	輸入主螢幕背光亮起符號
	輸入升降記號（在音符上）
	調整音符長短（在音符或休止符上）
	上調或下調八度音（在音符上）
	啓動振動或背光功能（在振動或背光符號上）

8 多媒體

項目	說明
	關閉振動或背光功能（在振動或背光符號上）
	選擇前一個音符
	選擇後一個音符
	選項
	返回上一畫面
	短壓：清除單一音符；長壓：清除所有音符


9 檔案管理

- 使用傳輸線連接手機與電腦後，可作為隨身儲存裝置直接在電腦端存取檔案；或可透過傳輸軟體進行資料傳輸。
1. 開機狀態下 ▶ 使用傳輸線連接手機與電腦 ▶ 選擇「儲存裝置」▶ 。
 2. 進行檔案傳輸 ▶ 傳輸完成後，依照電腦的「安全移除硬體」步驟拔除傳輸線。

MEMO

- 若欲使用傳輸軟體進行資料傳輸，連接時請選擇「序列埠」。
- 若欲使用傳輸軟體進行網路連結，連接時請選擇「WiWi 無線上網」。
- 傳輸軟體請至 PHS 官方網站 www.phs.com.tw〔下載專區〕下載。

網路攝影機

1. 使用傳輸線連接手機與電腦 ▶ 選擇網路攝影機 ▶ 手機螢幕出現  即表示已連結。
2. 網路攝影機使用中仍可接收電話及簡訊，若設定鬧鐘及行事曆時間到時會響鈴，網路攝影機將自動暫停，結束後即自動恢復。

MEMO：


- 驅動程式的安裝方式，請參考傳輸軟體的「說明」。

◎ 檔案管理（主選單▶[6]）

儲存空間


3. 共有兩個儲存空間可供存取：

- (1) 手機：內建 250K，使用者可自行建立資料夾來管理檔案。
- (2) 記憶卡：插入記憶卡後，出現此儲存空間。

4. 可按  使用選項內的功能：

項目	說明
開啓	開啓並進入選擇的資料夾
建立資料夾	建立新的資料夾
格式化	將儲存空間格式化，清除原有的資料夾與檔案後，自動建立預設資料夾

資料夾功能

- 選擇儲存空間進入資料夾，按  可使用下列功能：

項目	說明
開啓	開啓並進入選擇的資料夾
建立資料夾	建立新的資料夾
更名	更改檔案名稱（預設資料夾無法更名）
單筆刪除	刪除資料夾
排序	可將檔案依名稱、類型、時間和大小等排列

預設資料夾及檔案可使用功能

- 手機將自動建立資料夾，可存放以下的檔案：


9 檔案管理

資料夾	存放檔案	可用功能
Audio	錄音及自編鈴聲檔案	播放：播放所選音樂 傳送：可將檔案傳送至情境模式的鈴聲連結、多媒體訊息、電子郵件、GSM 簡訊或使用藍芽傳輸
Image	透過傳輸軟體所傳輸的圖片檔案	檢視：瀏覽此張圖片 編輯：使用圖片藝術家編輯 傳送：可將圖片設為待機圖片、開機／關機動畫；傳送至電話簿、多媒體訊息、電子郵件、GSM 簡訊或使用藍芽傳輸
Music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音樂播放器的更新清單功能與此資料夾同步透過傳輸軟體所傳輸的音樂檔案	播放：播放所選音樂 傳送：可將檔案傳送至情境模式的鈴聲連結、多媒體訊息、電子郵件、GSM 簡訊或使用藍芽傳輸
Photo	透過相機拍攝的照片檔案	檢視：瀏覽此張照片 編輯：使用圖片藝術家編輯。 傳送：傳送至待機畫面、開機／關機動畫、電話簿、多媒體訊息、電子郵件、GSM 簡訊或使用藍芽傳輸

9 檔案管理

資料夾	存放檔案	可用功能
Received	藍芽傳輸所接收的檔案	視檔案類型而不同
Video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使用錄影機所拍攝的影片檔案透過傳輸軟體傳輸的影片檔案	播放：播放所選影片 傳送：可將檔案傳送至電話簿、開機／關機動畫、多媒體訊息、電子郵件或使用藍芽傳輸

其他檔案可使用功能

- 選擇任一檔案按  可使用的功能，除上述依類型而不同的功能外，尚可以執行以下功能：

項目	說明
詳細資料	查看檔案日期及大小
更名	更改檔案名稱
複製檔案	先選擇儲存空間，再選擇「完成」將檔案複製到此儲存空間；另可「開啓」既有的資料夾或「建立資料夾」來選擇複製檔案的儲存位置
搬移檔案	先選擇儲存空間，再選擇「完成」將檔案搬移到此儲存空間；另可「開啓」既有的資料夾或「建立資料夾」來選擇搬移檔案的儲存位置
單筆刪除	刪除此檔案
全部刪除	刪除此檔案所在資料夾的全部檔案
排序	可將檔案依名稱、類型、時間以及大小排序

9 檔案管理

圖片相關限制規格

檔案規格	瀏覽圖片	待機圖片	來電大頭貼	開關機動畫
JPG	≤ 無限制	≤ 256KB	≤ 20KB	≤ 256KB
GIF	≤ 640x480	≤ 176x220 ≤ 150KB	≤ 20KB	≤ 176x220
BMP	≤ 512KB	≤ 176x220	≤ 20KB	≤ 176x220



◎ 遊戲（主選單▶[7]▶[1]）

- 內建三款遊戲：智慧拼圖、熊貓及幽浮入侵。遊戲說明請參考「遊戲規則」。

◎ 遊戲設定（主選單▶[7]▶[2]）


- 可調整遊戲的背景音效、音效及遊戲振動。

MEMO

- 遊戲中可按   調整背景音效及音效的音量大小。


11 情景模式

◎ 情景模式（主選單▶[8]）

- 內建 6 種「情景」模式：「標準」、「會議」、「戶外」、「室內」、「耳機」及「藍芽」等模式。
- 在待機畫面長壓  可快速啟動／解除「靜音」模式。（耳機及藍芽模式下，無法啟動此功能）

項目	說明
鈴聲設定	PHS 來電／GSM 來電／訊息／鬧鐘／開機／關機／按鍵等鈴聲
音量	設定鈴聲及按鍵音音量
提示方式	響鈴／振動／振動及響鈴／振動後響鈴等提示方式
響鈴方式	一聲／連續／漸強
特殊提示音	選擇是否開啓警告音／錯誤音等提示音
接聽方式	選擇任意鍵接聽／耳機自動接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耳機自動接聽功能僅有在耳機及藍芽模式下才可設定

MEMO

- 可利用「代換鈴聲連結」功能，將手機或記憶卡中的鈴聲或音樂檔案設為 PHS 來電、GSM 來電、訊息或鬧鈴鈴聲，共 30 首。（在鈴聲清單，選擇<空白>項目，按  後可選擇「代換鈴聲連結」。

◎ 藍芽（主選單▶[9]▶[1]）

- PG1910 手機支援藍芽耳機及資料傳輸。
 - 藍芽版本為 V1.2，傳輸範圍約 10 公尺。
1. 開啓藍芽後即可尋找周邊藍芽裝置。
 2. 找到藍芽裝置後進行配對，並選擇「連線」，即可開始使用藍芽耳機或進行檔案傳輸。

MEMO

- 建議使用本公司銷售之藍芽耳機，以確保藍芽功能正常使用。

檔案傳輸

- 傳送／接收：至電話簿／行程表／檔案匣中，選擇欲傳送的資料 ▶ 進入「選項」▶ 選擇「傳送」▶ 透過藍芽▶開始傳送；另一端收到傳送檔案訊息後，即可進行接收。
- 下載：至藍芽 ▶ 我的裝置 ▶ 選擇欲連線的裝置 ▶ 進入「選項」▶ 選擇「連線」▶ 選擇「檔案傳輸服務」▶ 透過「檔案瀏覽器」選擇需要的資料 ▶ 開始下載。

12 連接設定

項目	說明
啓動藍芽	可設定開／關
搜尋免持裝置	尋找相容的藍芽音訊裝置
我的裝置	選擇欲連接的裝置後，可進入選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連線：開始藍芽連線• 裝置名稱：可編輯名稱• 刪除：刪除此裝置• 刪除所有：刪除所有裝置• 服務紀錄：曾經執行過的服務紀錄，按「更新」可更新上一次的服務紀錄• 搜尋新裝置：搜尋周圍的藍芽裝置
連線中裝置	顯示目前連線中的藍芽裝置，進入選項可選擇中斷連線
設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開放本機可被搜尋• 本機裝置名稱：編輯本機名稱• 認證需求：若設為開啓，藍芽連接前須進行密碼配對，本機之識別碼為 0000• 設定聲音路徑：可設定留在手機／轉至免持裝置。選擇「轉至免持裝置」後，即可透過藍芽耳機接聽電話• 檔案傳輸設定：可設定分享目錄／目錄權限「分享目錄」用於指定其他裝置可瀏覽 PG1910 手機中的目錄。例如設定為：記憶卡

12 連接設定

項目	說明
	E:\Received，那麼其他裝置透過藍芽只能瀏覽到此目錄下的資料。 「目錄權限」是設定其他裝置對此目錄下的檔案可使用的操作權限。
我的藍芽	可查看藍芽服務紀錄

MEMO

- 開啓藍芽耳機自動接聽功能請至「情境模式」▶ 藍芽模式 ▶ 個人化設定 ▶ 接聽方式 ▶ 開啓「耳機自動接聽」即可。
- 手機以藍芽接收檔案的儲存位置預設爲記憶卡，若無記憶卡，則自動改存至手機。

◎ GPRS 連結（主選單▶[9]▶[2]）

- 可設定需要時連接／永久連接。


◎ 帳號資料（主選單▶[9]▶[3]）

- 手機內建 GSM 帳號資料；若清單中沒有您所使用的系統商出現，您可以自行編輯設定。
- 請向所屬 GSM 系統服務商獲取要輸入的資訊。

13 網路服務

◎ Phone 動舞鈴／PHS 語音增值

（主選單▶[10]▶[1]）／（主選單▶[10]▶[2]）

1. 選擇服務，並選擇「進入」▶ 手機撥出簡訊 ▶ 依照語音指示操作 ▶ 按  結束通話。
2. 選擇「修改」可編輯增值服務的名稱及簡碼。
3. 選擇「恢復預設值」可恢復增值服務之名稱及簡碼的預設值。

◎ GSM 行動增值服務（主選單▶[10]▶[3]）

- 用戶手機裝上 SIM 卡，即可從手機目錄上查閱系統服務商所提供的增值服務，不同 GSM 系統服務商所提供的服務內容皆有所不同，詳情洽 GSM 系統服務商。

◎ WAP（主選單▶[10]▶[4]）

- WAP 是 Wireless Application Protocol 的縮寫，是無線應用的協定，讓手機使用者獲得以網際網路為基礎的互動性資訊與應用，並以無線上網的方式連上 WAP 專門網站，就像在一般電腦上瀏覽網頁一樣。
- 在網際網路服務功能表中，最好使用該系統服務商設定的首頁。一旦連接到首頁，就可以連接到其他 WAP 站點。
- 因服務提供商的不同，網際網路服務功能表中的選項會有所不同；使用前請先編輯設定檔。

13 網路服務

- 網際網路服務功能表：

項目	說明
首頁	服務提供商提供的網頁
書籤	顯示所有的書籤
網頁歷史紀錄	顯示所有歷史紀錄
請輸入網址	輸入需要連結的位址
服務收件箱	可收取來自系統服務商所提供的各種服務訊息，例如新聞連接或 MMS 信件通知等，若訊息內有網址連結，即可直接進入 WAP 瀏覽器去觀看該網址的內容
設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編輯設定檔：選擇欲編輯的設定檔後，可選擇「啟動設定檔」及「編輯設定檔」（更改設定檔名／首頁／網路帳號／連線型態／使用者名稱／密碼），手機已內建相關資訊，或可向所屬 GSM 系統服務商獲取要輸入的資訊• 瀏覽選項：設定等待時間／顯示圖片• 服務訊息設定：設定開／關• 清除快取：清空臨時記憶內容• 清除個人資料：清空最近查看的網頁來釋放存儲空間• 信任憑證：查看相關認證資訊

14 附加功能

◎ 附加功能（主選單▶[11]）

項目	說明
鬧鐘	可設定 5 組鬧鐘，每組鬧鐘的時間、週期及懶人鬧鐘的響鈴時間可分別設定，設定時間一到，鬧鐘就會啟動。若開啓懶人鬧鐘功能，共會響鈴 10 次，亦可設定自動開機提醒的開關
行動秘書	可查詢行事曆（包含農曆）／編輯行程表（最多可設定 50 筆記錄）
世界時間	查詢世界各主要城市時間
計算機	12 位數四則運算
單位換算	換算重量／長度單位
匯率換算	按數位鍵輸入匯率，即可換算貨幣
碼錶	包含一般碼錶（分別計時或以圈計時，可儲存 10 筆記錄）和多面向碼錶。多面向碼錶計時中，選擇「停止」後，長壓  或  歸零
健康管理	查詢身體質量指數／女性生理週期
常用功能設定	自行設定 10 組常用功能

MEMO

- 計算機特別操作說明：
- 在輸入數值畫面中，可按  輸入小數點。
- M+：按  ▶  ▶ 
- M-：按  ▶  ▶ 

- MC：按  ►  ► 
- MR：按  ►  ► 

MEM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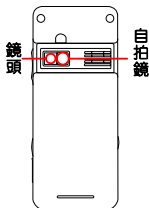
- 鬧鐘設定：
於「週期」下列按  或  ► 選擇星期／一次／每天；在「星期」選項下，再按  可自訂週期時間。

15 數位相機

◎ 數位相機（主選單▶[12]或長壓相機鍵 [B]）

1. 進入預覽視窗 ▶ ○ 或 [B] 拍照。
2. 按 [⋮] 儲存或 [⋮] 取消此相片。
 - 若選擇連拍功能，相片會直接儲存。

拍照介面及按鍵功能說明



按鍵	說明	圖示
○ [B]	拍攝照片	
[⋮]	進入功能選項	--
[◀] [▶]	調整 EV 曝光補償	
[⊕] [⊖]	拉近／拉遠	
[1]	特效設定（正常／灰階／復古／復古綠／復古藍）	--

15 數位相機

按鍵	說明	圖示
2	白平衡（自動／太陽光／鎢絲燈／日光燈／陰天／白熱光）	
4	延遲拍攝（5 秒／10 秒／15 秒／關閉）	
5	連拍（單張連拍／三連拍／五連拍／關閉）	
6	夜拍模式（開啓／關閉）	
7	照片品質（一般／佳／較佳）	
8	照片大小（"176x220"／"160x120"／"320x240"／"640x480"／"1280x1024"）	
#	清除螢幕的功能提示	--

拍照時功能設定

- 在拍照預覽視窗中，按 設定以下功能：

項目	說明
至相簿	快速進入相簿
相機設定	設定快門音、曝光補償、避免閃爍、延遲拍攝、連拍設定
圖框	相片大小為螢幕尺寸（176x220）時可加入圖框拍攝
儲存位置	選擇將檔案儲存至「手機」或「記憶卡」
還原設定	將數位相機的設定恢復成原始值

- 其他選項的使用請參考拍照介面及按鍵功能說明。

6 功能索引表

◎ 功能索引表

功能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1. 電話簿	搜尋姓名	——	——	
	群組搜尋	——	——	
	新編電話簿		至手機	——
			至 SIM 卡	——
	快速撥號		狀態	——
			撥號清單	——
	來電群組		群組一到群組八/ 黑名單/其他	——
	複製所有資料		從 SIM 卡到手機	——
			從手機到 SIM 卡	——
	刪除		從手機	——
			從 SIM 卡	——
			單筆刪除	——
	電話簿設定		欄位	——
我的名片			——	
容量查詢		——	——	
2. 訊息	簡訊	新編 PHS 簡訊	——	
		新編 GSM 簡訊	——	
		收件匣	——	

16 功能索引表

功能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2. 訊息	簡訊	送件匣	——
		草稿匣	——
		哈拉語	——
		GSM 簡訊設定	簡訊設定組／一般設定／優先儲存位置／傳送設定
		容量查詢	——
	多媒體訊息	新編訊息	——
		收件匣	——
		寄件匣	——
		草稿匣	——
		範本	——
		訊息設定	傳送設定／接收設定／過濾器／編輯設定檔／編輯設定
		容量查詢	——
	電子郵件	傳送及接收	——
		新編電子郵件	——
		收件匣	——
		寄件匣	——

16 功能索引表

功能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2. 訊息	電子郵件	寄件備份	——
		草稿	——
		清空郵件箱	——
		郵件設定	模式一／模式二／模式三
	GSM 廣播訊息	啓動	開／關
		讀取廣播訊息	——
		語言	所有語言
		頻道設定	選擇／新增／編輯／刪除
	簡訊計數器	PHS 簡訊計數器	已傳送／已接收
		GSM 簡訊計數器	已傳送／已接收
3. 通話記錄	來電記錄	——	——
	已撥電話	——	——
	刪除通話紀錄	來電記錄	——
		已撥電話	——
		全部刪除	——
	GSM 通話時間	上次通話	——
		已撥電話	——
		已接來電	——

16 功能索引表

功能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3. 通話記錄	GSM 通話時間	計時歸零	——
	GSM 通話計費	上次通話費用	——
		所有通話費用	——
		通話費用歸零	——
		費用限制	——
		價格及費率	——
	GPRS 計數器	上次傳送	——
		上次接收	——
		全部傳送	——
		全部接收	——
		計數器歸零	——
4. 功能設定	待機設定	待機圖片	內建／使用者自訂
		開機動畫	內建／使用者自訂
		關機動畫	內建／使用者自訂
		主選單風格	矩陣式選單／單頁選單／列表選單
		待機畫面風格	一般畫面／特殊畫面／類比時鐘
		顯示日期時間	開／關

16 功能索引表

功能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4. 功能設定	待機設定	顯示 GSM 系統商名稱	開／關
		顯示 GSM 本機號碼	開／關
		背光時間	5 秒／15 秒／30 秒 ／45 秒
		螢幕亮度	——
	通話設定	通話時間提示	關／一聲／週期
		通話時間顯示	開／關
		自動切換提示	開／關
	手機設定	時間與日期	設定城市／時間設定 ／時間格式設定
		定時開關機	——
		語言選擇	英文 (English)／中文 (Chinese)
		預設輸入法	大寫英文字母／小寫英文字母／數字／智慧英文大寫／智慧英文小寫／注音／筆劃
		開機問候語	狀態／開機問候語

16 功能索引表

功能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4. 功能設定	手機設定	方向功能鍵	上鍵／下鍵／左鍵／ 右鍵／中間鍵
		自動更新時間	開／關
		其他號碼	PHS 本機號碼／ GSM 本機號碼／ GSM 服務電話／ GSM 緊急電話
	PHS 網路設定	發話顯示	隱藏號碼／發送號碼
		插撥設定	啓動／關閉
		指定轉接	直接轉接／忙線轉接 ／無應答轉接
		語音信箱	進入／開啓／關閉／ 查詢
		日本漫遊	——
	GSM 網路設定	發話顯示	系統預設／隱藏號碼 ／發送號碼
		插撥設定	啓動／關閉／查詢

16 功能索引表

功能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4. 功能設定	GSM 網路設定	指定轉接	直接轉接／無訊號轉接／無應答轉接／忙線轉接／數據來電轉接／取消所有轉接
		語音信箱	——
		通話限制	禁撥電話／禁接來電／取消所有限制／變更限制密碼
		GSM 網路選擇	網路選取／偏好網路
		自動重新撥號	開／關
		用戶線路切換	線路 1／線路 2
	社群	設定社群	主機／副機
		取消社群	
		PHS 待機模式	公眾／社群／公眾／社群
	安全設定	PIN 鎖	開／關
		開機密碼鎖	開／關
		按鍵鎖	關閉／5 秒／30 秒／1 分鐘／5 分鐘
		拒接不明來電	開／關

16 功能索引表

功能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4. 功能設定	安全設定	GSM 固定撥號	模式／固定撥號清單
		GSM 限制撥號	開／關
		變更密碼	PIN／PIN2／手機密
		恢復原始設定	——
5. 多媒體	錄影機	——	——
	影片播放器	——	——
	相簿	——	——
	圖片藝術家	——	——
	音樂播放器	——	——
	錄音	——	——
	鈴聲編輯	——	——
6. 檔案管理	手機儲存匣	——	——
	記憶卡	——	——
7. 趣味遊戲	遊戲	智慧拼圖	——
		熊貓	——
		幽浮入侵	——
	遊戲設定	背景音效	開／關
		音效	開／關
		遊戲振動	開／關

16 功能索引表

功能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8. 情境模式	標準模式	啟動	——
	會議模式	個人化設定	鈴聲設定／音量／提示方式／響鈴方式／特殊提示音／接聽方式
	戶外模式		
	室內模式		
	耳機模式		
藍芽模式			
9. 連接設定	藍芽	啟動藍芽	開／關
		搜尋免持裝置	——
		我的裝置	——
		連線中裝置	——
		設定	本機可被搜尋／本機裝置名稱／認證需求／設定聲音路徑／檔案傳輸設定
	我的藍芽	——	
	GPRS 連結	需要時連接／永久連接	——
	帳號資料	GSM 數據傳輸	——
GPRS		——	
10. 網路服務	Phone 動舞鈴	——	——
	PHS 語音增值	——	——
	STK	——	——
	WAP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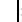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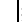
16 功能索引表

功能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11. 附加功能	鬧鐘	鬧鐘 1~5	——
		自動開機提醒	——
	行動秘書	行事曆	——
		行程表	——
	世界時間	——	——
	計算機	——	——
	單位換算	重量／長度	——
	匯率換算	——	——
	碼錶	一般碼錶／多面向碼錶	——
	健康管理	身體質量指數／女性生理週期	——
常用功能設定	——	——	
12. 數位相機	至相簿	——	——
	相機設定	快門音	音效一／ 音效二／ 音效三
		曝光補償	-4~+4
		避免閃爍	50Hz／60Hz
		延遲拍攝	關閉／5 秒／10 秒／ 15 秒
連拍設定	關閉／單張連拍／三 連拍／五連拍		

16 功能索引表

功能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12. 數位相機	相片設定	相片大小	176x220 / 160x120 / 320x240 / 640x480 / 1280x1024
		相片品質	佳 / 較佳 / 一般
	白平衡	自動 / 太陽光 / 鎢 絲燈 / 日光燈 / 陰 天 / 白熱光	——
	夜拍模式	開啓 / 關閉	——
	特效設定	正常 / 灰階 / 復古 / 復古綠 / 復古藍	——
	圖框	無 / 圖框一 ~ 圖框 十	——
	儲存位置	手機 / 記憶卡	——
還原設定	——	——	

◎ 障礙排除

故障現象	可能的原因	處理方式
無法開機	電池的電量是否耗盡？	充電或更換電池
	按住  的時間是否足夠？	按住  超過2秒以上
	電池是否正確安裝？	重新正確安裝電池
無法撥號	系統訊號是否已經消失？	移到訊號良好的地方
	電話號碼是否正確？	檢查號碼的正確性
通話斷訊或 通話中有雜音	是否位於訊號微弱的地方？	移到訊號良好的地方
	週邊是否有阻隔訊號傳輸的物體？	更換地方進行通話
	是否高速移動進行通話？	減緩移動速度或靜止
無法充電	充電器是否正確插入手機？	重新正確插入手機
	充電器的電源線是否脫離電源插座？	檢查連接的電源線
	電池是否老化？	更換新電池

17 售後服務

◎ 保證書

送修注意事項

1. 手機無法正常運作時，請至銷售店點或大眾電信直營門市委託檢查、代送修理。
2. 在購買的銷售店確實註記「銷售店名、銷售日期」後，請購買人仔細閱讀內容，並小心保管。
3. 在保固期限內，若未擅自觸及手機內部結構及電子電路時，如發生故障，即可憑保證書至銷售店委託修理，銷售店將依據保證書的記載內容進行維修。
4. 如超過保固期限，仍可請銷售店提供維修代收件服務，惟需視狀況依大眾電信公司規定酌收維修費用及零件成本費。
5. 維修時，手機內的資料可能會遺失，重要資料請自行備份。
6. 有關修理服務及諮詢，請洽大眾電信各直營門市、客服中心，或大眾電信網站<http://www.phs.com.tw>。
7. 若手機按使用說明手冊、標示及其他注意事項等，在正常使用狀況下發生故障，依本保證書或本公司網站所記載之內容為基礎，自購買日起，享有一年保固期，於保固期間內，得予以免費維修，惟以下第8點之情況不在此限。請攜帶手機及保證書至指定的店面進行維修（查詢網址<http://www.phs.com.tw>）。
8. 保固期間有下列情況時，需收取維修費用：
 - 因操作不當，自行拆解、改造手機，以及不當修理所引起的故障。
 - 購買後因放置場所不當、落下、搬動、運輸等所引起的故障。
 - 火災、地震、水災、雷擊或其他天然災害，導致電壓不穩等

17 售後服務

引起的故障或損壞。

- 在使用手冊中記載以外的條件下使用而引起的故障或損壞。
- 無法出示本產品保證書。
- 擅自更改本產品保證書的記錄。
- 非由大眾電信代理或出售之產品。
- 消耗性零件的更換，如外殼、天線、電池及配件等。

9.非保固範圍內之維修，將視零件種類，酌收零件成本費。

10.手機送修後，用戶住址若有變更，請事先與銷售店點聯繫。

11.本保證書只在中華民國境內有效。

12.本保證書遺失後，將不再補發，敬請妥善保管。

※正常使用狀態下發生故障時，大眾電信將依照保證書訂定的條件進行維修。若因操作錯誤、電池消耗或停電及外殼損毀等外部因素所造成經濟損害，大眾電信不擔負任何責任，敬請見諒。

17 售後服務

配件製造廠商資料

產品名稱：旅充
製造廠商：彩亮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縣泰山鄉貴鳳街 1 號 3 樓
電話：(02) 2906-1337
生產國別：台灣

產品名稱：電池
製造廠商：彩亮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縣泰山鄉貴鳳街 1 號 3 樓
電話：(02) 2906-1337
生產國別：台灣

產品名稱：耳機
製造廠商：彩亮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縣泰山鄉貴鳳街 1 號 3 樓
電話：(02) 2906-1337
生產國別：台灣

17 售後服務

		保證書		維修請出示本保證書	
產品名稱	PHS/GSM 二合一行動電話	產品型號	PHS/GSM DUAL-PG1910		
維修項目	行動電話機體	保固期間	自出售日起一年內		
購 買 人	姓名：				
	住址：				
	電話：				
銷 售 店	店名及地址：		銷售店章	銷售日期	
	電話：				

* 本保證書若無加蓋店章及銷售日期者，恕不提供保證服務。

PHS 服務專線：0968-968-968 或手機直撥 888

WNC
Wistron NetWeb Corp.

手機研發：啟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手機製造：啟佳通訊（昆山）有限公司
 地址：新竹市 300 力行一路 10-1 號
 電話：03-6667799